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魏懿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23

傳真：03-3367101

電子信箱：weii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600393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60039304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「心臟病童獎勵學金」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6年5月1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60056046號函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106年5月16日兒心(基)字第1060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該基金會，電話：(02)23319494。

三、檢附該基金會原函及辦法影本各1份，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桃園市立原住民實驗高中籌備處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子公文章
2017-05-22
13:54:09

SEC 教務106/05/22 14:49



1060004008

有附件